



大会

Distr.: General
16 June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
特别会议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
第三届实质性会议
2017年6月5日至9日，纽约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报告

一. 引言

1. 大会在2010年12月8日第65/66号决议中决定召集一个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在协商一致基础上审议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目标和议程，包括能否设立筹备委员会的问题。大会在2015年12月23日第70/551号决定中决定在2016年举行一次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组织会议，以确定其2016和2017年3届实质性会议(每届为期5个工作日)的日期；工作组应在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结束前提出其工作情况报告，包括提出可能的实质性建议。

二. 组织事项

A. 组织会议和实质性会议开幕和会期

2.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于2016年2月22日举行了组织会议，并由费尔南多·卢克·马尔克斯(厄瓜多尔)担任主席，于2016年3月28日至4月1日、2016年7月11至15日和2017年6月5至9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3届实质性会议。在这些会议期间，工作组举行了28次会议，包括1次组织会议。主席还在闭会期间举行了磋商。

3.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裁军与和平事务处及裁军事务厅担任工作组秘书处。

4. 在2016年2月22日第一次会议(组织会议)上，工作组通过了组织会议议程(A/AC.268/2016/1)和3届实质性会议时间表(A/AC.268/2016/CRP.1)。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5. 工作组在 2016 年 2 月 22 日第一次会议、3 月 29 日第四次会议和 7 月 11 日第十次会议上，以鼓掌方式选出下列 2016 和 2017 年 3 届实质性会议的主席团成员：

主席： 费尔南多·卢克·马尔克斯(厄瓜多尔)

副主席： 乔治-威廉·加尔霍费(奥地利)

萨达·达希尔·哈桑(吉布提)

劳拉·科默内斯库(罗马尼亚)(担任第一和第二届会议主席团成员)

报告员： 阿里·罗巴贾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C. 工作方案

6. 工作组在 2016 年 3 月 28 日第二次会议、2016 年 7 月 11 日第十次会议和 2017 年 6 月 5 日第二十次会议上通过了工作方案，分别载于 [A/AC.268/2016/CRP.2](#)、[A/AC.268/2016/CRP.3](#) 和 [A/AC.268/2017/CRP.2](#) 号文件，工作方案内容如下：

1. 审议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的目标和议程。
2. 审议能否设立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
3.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给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的报告。

D. 文件

7. 工作组收到了下列文件：

- (a) 实质性会议暂定时间表([A/AC.268/2016/CRP.1](#) 和 Rev.1)；
- (b) 工作方案([A/AC.268/2016/CRP.2](#))；
- (c) 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关于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协商一致目标和议程的工作文件([A/AC.268/2016/WP.1](#))(见附件)；
- (d) 不结盟运动关于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目标和议程的提议([A/AC.268/2016/WP.2](#))(见附件)；
- (e) 恰当的模式：澳大利亚提交的关于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协商一致目标和议程的工作文件([A/AC.268/2016/WP.3](#))(见附件)；
- (f) 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目标和议程：工作组主席的提案([A/AC.268/2016/WP.4](#) 和 Rev.1； [A/AC.268/2017/WP.5](#))(见附件)。

三. 工作安排

8. 在 2016 年 3 月 28 日第二次会议上，工作组决定根据大会第 65/66 号决议所载的具体任务安排工作，即讨论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目标

和议程，包括能否设立筹备委员会的问题。工作组商定首先审议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的目标和议程。

9. 在 2016 年 3 月 28 至 30 日第二次和第四至第六次会议分配给一般性评论的时间里，工作组听取了以下代表的一般性发言：印度尼西亚(代表不结盟运动)、利比亚(代表阿拉伯集团)、俄罗斯联邦、尼日利亚(代表非洲集团)、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埃及、印度尼西亚、中国、古巴、巴西、尼日利亚、日本、美国、摩洛哥、巴基斯坦、印度、阿尔及利亚、马来西亚、南非、法国、澳大利亚、危地马拉、墨西哥、阿根廷、奥地利和哈萨克斯坦。

10. 在 2016 年 3 月 29 日第四次会议上，工作组听取裁军事务厅前工作人员 Randy Rydell 介绍之前数届裁军问题特别会议的历史和政治背景，随后进行互动讨论。

11. 在 2016 年 4 月 1 日第九次会议上，工作组决定将第三届实质性会议的日期从 2017 年 7 月 10-14 日改为 2017 年 6 月 5-9 日(见 [A/AC.268/2016/CRP.1/Rev.1](#))。

12. 在 2016 年 7 月 11 日第十次会议分配给一般性评论的时间里，工作组听取了以下国家代表的一般性发言：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埃及、巴西、法国、美国、日本、中国、古巴、阿根廷、智利、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哥伦比亚、利比亚、巴基斯坦、南非和沙特阿拉伯。

13. 在 2017 年 6 月 5 日第二十次会议上，副秘书长和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作了发言。

14. 在同一次会议分配给一般性评论的时间里，工作组听取了以下国家代表的一般性发言：澳大利亚、古巴、阿根廷、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印度尼西亚、墨西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埃及、以色列、巴西、荷兰、捷克、意大利、保加利亚、奥地利、日本、中国、美国、俄罗斯联邦和法国。

四. 结论和建议

15. 工作组根据其载于大会第 65/66 号决议的任务召开了 28 次会议，专门审议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目标和议程。在这些会议期间，主席向工作组提出了促进议程项目讨论的有关问题，并编写了一份工作文件。工作组还收到了各代表团提交的提案。在 6 月 8 日第二十六次会议上，主席介绍了一份题为“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目标和议程”的工作文件([A/AC.268/2017/WP.5](#))。

16. 工作组建议如下：

目标

- 在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所载普遍原则的基础上重新推动裁军进程
- 重申《最后文件》所载原则和优先事项

- 重申会员国的集体承诺，努力实现共同的裁军目标和优先事项，包括《最后文件》所载裁军目标和优先事项
- 审议和评估已获通过的《最后文件》，特别是《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以确定在落实《最后文件》确立的目标和优先事项(包括裁军)方面取得新进展的方式和手段，其中包括现有的多边框架
- 全面审议和审查裁军和国际安全领域的问题，并适当考虑到影响国际稳定的发展、趋势以及新的和现有的安全挑战
- 重申现有联合国裁军机制的重要性，同时考虑如何加强这一机制并改善其效力
- 促进裁军领域的多边主义，加强合作，建立国家间的信任
- 通过一份或多份协商一致的最后文件，以逐步实现裁军目标

议程

1.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及其《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评估裁军和国际安全领域目前的情况，以在《最后文件》确立的原则和优先事项的基础上确定和制订在这一领域取得新进展的方式和手段。
2. 审查联合国裁军机制的运作情况，以加强这一机制、保持其相关性并提高其效力。
3. 确定并制订具体、实际、有效措施促进裁军和国际安全。
4. 通过特别会议一份或多份协商一致的最后文件。

工作组决定将能否设立筹备委员会的问题推迟至大会审议。

17. 工作组还决定将上文第 7 段所列文件载入报告附件。

五. 通过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报告

18. 在 2017 年 6 月 9 日第二十八次会议上，报告员阿里·罗巴贾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介绍了工作组的报告草稿([A/AC.268/2017/CRP.3](#))。
19. 在同一次会议上，工作组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工作组的报告和其中所载的关于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目标和议程的建议，上述报告和建议将提交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

附件

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关于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协商一致目标和议程的工作文件([A/AC.268/2016/WP.1](#))

不结盟运动关于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目标和议程的提议([A/AC.268/2016/WP.2](#))

恰当的模式：澳大利亚提交的关于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协商一致目标和议程的工作文件([A/AC.268/2016/WP.3](#))

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目标和议程：工作组主席的提案([A/AC.268/2016/WP.4](#) 和 Rev.1 及 [A/AC.268/2017/WP.5](#))
